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287號

承辦人：李惠珍

電話：03-9314173分機

電子郵件：honey@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市農權路101號11樓之1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衛保字第10200257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台灣護理學會，辦理加開「102年度戒菸衛教人員高階訓練-高雄場次」，惠請貴單位相關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灣護理學會102年10月25日王字第102130531號函辦理。
- 二、本訓練由各單位主管推薦菸害防制相關人員參訓，報名人員須完成菸害防制相關「初階」、「進階」訓練，且具備推動菸害防制實務工作經驗，參訓人員由該會會同國民健康署依各報名人員檢附之相關文件進行審查後確定。
- 三、檢附相關課程表及報名表如附件。

正本：宜蘭縣藥師公會

副本：宜蘭縣十二鄉鎮市衛生所、保健科

局長劉建廷

保健科科长黃碧雪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台灣護理學會

102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高階訓練』報名辦法

一、目的：為因應推動二代戒菸治療服務計畫，將針對醫療院所、學校、社區及職場專業之戒菸衛教人員(護理人員、心理師、社工師及菸害防制相關人員等)，增進實務學習經驗，強化菸害防制業務推動與管理、資源整合之能力，以期提供民眾優質的戒菸衛教服務。

二、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主辦單位：台灣護理學會、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三、辦理場次：

日期	地點	報名截止	公告錄取名單
11/27(三)- 11/29(五)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四樓大禮堂(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	11/20(三)	11/21(四)

四、參與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認證報名方向：

- (一) 初階訓練+進階訓練(一日)+高階訓練(三日)：未參與國民健康署或縣市衛生局等相關認證訓練者。
- (二) 進階訓練(一日)+高階訓練(三日)：已完成國民健康署或各縣市衛生局「初階」訓練認證者。
- (三) 高階訓練(三日)：已完成國民健康署或各縣市衛生局之「初階」及已完成國民健康署辦理之「進階」衛教人員訓練者。
- (五) 種籽師資訓練(一日)：已完成國民健康署辦理之「高階」衛教人員訓練者，且具實務推動經驗者一年以上者。

五、報名資格&方式：

- (一) 訓練目的：培訓高階戒菸衛教師執行二代戒菸之業務(按國民健康署規定，至少 48 小時之訓練，始得執行收費的戒菸諮詢追蹤)。
- (二) 報名資格：參訓學員須完成國民健康署認證之『初、進階』之衛教人員訓練。
- (三) 相關說明：須具備推動菸害防制實務工作經驗，及目前為承辦菸害防制業務者為優先。須經由單位主管推薦並簽署「單位主管推薦函」(各機構推薦人數以 1-2 名為原則)，同意該員為單位內之推動菸害防制人員，支持及協助該員完成訓練與後續追蹤。

六、高階課程內容：

- (一)本戒菸衛教師高階課程含核心課程 16.4 小時、小組實作 8 小時、實務訓練 15 小時，合計 39.4 小時。
- (二)「核心課程」內容包含：菸害防制政策、戒菸之實證基礎與臨床指引、動機強化技巧、行為改變技巧、戒菸用藥相關問題、戒菸計劃管理與評估、青少年戒菸、電話諮詢等。
- (三)「小組實作」係針對學習重點進行實際討論、演練及報告。
- (四)「實務訓練」係戒菸班、門診或其他衛教場所實地見習，使學員將理論運用於實務之中，並瞭解各種戒菸資源間如何協調合作。(但已具備實務經驗者或參加本局與各縣市衛生局核定(認可)辦理之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課程可申請抵免)，抵免表格詳見附件。

七、報名方式：

步驟一、**線上報名**：請登入「台灣菸害防制衛教師聯盟」網站 <http://www.ttcea.org> 填寫報名資料(至『課程訊息』→『研討會報名』)。

步驟二、**檢附文件**：(1)「**戒菸初、進階訓練**」相關結訓證明及課表，影本或電子檔皆可。(2)「**單位主管推薦函**」及**實習時數折抵證明文件(如附件)**。以上資料請於報名網站中附加檔案上傳，或 Mail 至 ttcea2012@gmail.com，或傳真至 02-33931027 以完成報名作業，報名確認請洽 0975-797815 田小姐或吳先生。

步驟三、**查詢上課名單**：「錄取學員名單」及「交通資訊」將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後 3 天內，公告於「台灣菸害防制衛教師聯盟」網站 <http://www.ttcea.org>(至『課程訊息』→『活動錄取名單查詢』)，**請逕自上網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八、名額及錄取方式：**原則上每場次 80 名**。若報名人數超過 80 人，本會將協同國民健康署依各報名人員檢附之相關文件進行審查，以決定參訓人員名單。

九、費用：**免報名費**。提供午餐，恕無提供交通費及住宿費，請參訓學員自行安排交通方式及住宿。

十、**結訓資格**：經全程參與、完成三種見習(戒菸班、門診戒菸、戒菸專線)並於課後一個月內完成國民健康署所規定之相關實習報告文件，將於繳交後課程結束後 2 個月內寄發「合格證書」。

十一、活動須知：

- (一)本會將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一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及協助上傳公務人員時數，請學員自行至行政院衛生署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
- (二)參訓學員須於上、下午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
- (三)為顧及學員權益，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請於上課前一週來電告知，俾安排學員遞補。若經報名錄取而無故未參加者，將影響未來單位內參與由國民健康署主辦或委辦之各項教育訓練課程權益。
- (四)為配合環保政策，保護地球資源，請自備環保餐具、環保杯，感謝您的配合。

102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高階訓練-高雄加開』

時間：102 年 11 月 27 日(三)-102 年 11 月 29 日(五)

地點：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四樓大禮堂(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

【第一天】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教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40	長官致詞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官 國民健康署 林美珠 科長
09:40-10:30	【1】二代菸害防制與菸害服務	國民健康署 林美珠 科長
10:30-10:35	休息	
10:35-11:25	【2】戒菸介入之實證基礎與戒菸指引 (I)	高雄榮民總醫院 薛光傑 醫師
11:25-12:15	【3】戒菸介入之實證基礎與戒菸指引 (II)	高雄榮民總醫院 薛光傑 醫師
12:15-13:10	午餐	
13:10-14:00	【4】自我形象	高雄榮民總醫院 薛光傑 醫師
14:00-14:50	【5】壓力處理與人際關係	高雄榮民總醫院 薛光傑 醫師
14:50-15:40	【6】戒菸藥物治療：藥物治療常見問題與對策	高雄榮民總醫院 薛光傑 醫師
15:40-15:50	休息	
15:50-16:40	【7】國民健康署門診戒菸業務介紹	戒菸治療管理中心 劉明達 組長
16:40-17:30	【8】戒菸管理師角色與實務	信義健康服務中心 郭怡君 技士
17:30 -17:40	綜合討論	全體人員

講員介紹(依主講順序)：

林美珠 科 長：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科長

薛光傑 醫 師：高雄榮民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劉明達 組長：國民健康署戒菸治療管理中心組長

郭怡君 護理師：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健康促進組技士

【第二天】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教師
09:00-09:10	報到	
09:10-10:00	【1】 Life Skill 如何運用於戒菸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 主任
10:00-10:50	【2】 青少年戒菸課程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 主任
10:50-11:10	休息	
11:10-12:00	【3】 小組討論：青少年戒菸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 主任/
12:00-12:50	午餐	
12:50-13:40	【4】 小組報告：青少年戒菸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 主任/
13:40-14:30	【1】 小組討論：衛教師在病人戒菸用藥中之角色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4:30-14:40	休息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4:40-15:30	【2】 小組報告：衛教師在病人戒菸用藥中之角色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5:30-15:40	休息	
15:40-16:30	【3】 小組討論：如何推動菸害防制業務--內容面及架構建置及困難排除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6:30-17:20	【4】 小組報告：如何推動菸害防制業務--內容面及架構建置及困難排除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7:20-17:30	綜合討論	全體人員

講員介紹(依主講順序)：

龍芝寧 主任：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補校主任

黃燕華 戒菸師：臺安醫院戒菸衛教組資深戒菸講師、國健局戒菸種子師資培訓講師

林珠 戒菸師：臺安醫院戒菸衛教組資深戒菸講師、國健局戒菸種子師資培訓講師

【第三天】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教師
09:00-09:10	報到	
09:10-10:00	【1】戒菸班教材實務應用技巧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0:00-10:50	【2】戒菸班執行常見問題及困難解決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0:50-11:10	休息	
11:10-12:00	【3】小組討論：戒菸班常見之問題及困難解決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2:00-12:50	午餐	
12:50-13:40	【4】小組報告：戒菸班常見之問題及困難解決	黃燕華 資深戒菸講師/ 林珠 資深戒菸講師
13:40-14:30	【5】戒菸專線及電話諮詢技巧	戒菸專線 張佳雯 主任
14:30-14:40	休息	
14:40-17:30	【6】戒菸專線實習	戒菸專線 張佳雯 主任
17:30-17:40	綜合討論	全體人員

講員介紹(依主講順序)：

黃燕華 戒菸師：臺安醫院戒菸衛教組資深戒菸講師、國健局戒菸種子師資培訓講師

林 珠 戒菸師：臺安醫院戒菸衛教組資深戒菸講師、國健局戒菸種子師資培訓講師

張佳雯 主 任：國民健康署戒菸專線服務中心主任

檢附證件及結訓資格：

場次	檢附證件	結訓資格
高階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單位主管推薦函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證照之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初、進階訓練課程完訓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近一年菸害防制之相關工作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抵免實習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抵免實習證明文件(說明如右第四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全程參與 2 完成實習項目：戒菸班、門診戒菸。 3 課後一個月內完成國民健康署所規定之相關見習報告及追蹤報告。 4. 抵免實習證明文件料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戒菸門診</u>：繳交三名個案追蹤表(病人個人資料請塗去) ➤ <u>戒菸班</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戒菸班課程表(須至少擔任一堂課講師) 2.戒菸班課程簽到表 3.課程照片

單位主管推薦函

※請提交單位主管填寫

我同意推薦本單位_____同仁參加『102年度戒菸衛教人員高階訓練』，並支持及協助其完成全程訓練及後續戒菸衛教相關業務。

一、參訓者服務部門：_____

二、參訓者職稱：_____

三、專業醫事證照別(例：護士、護理師等)：_____

請說明被推薦者 101 至 102 年度，推動菸害防制工作之相關成果(必填)

推動業務	菸害防制相關工作&成果
推動『戒菸門診』	執行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
辦理「戒菸宣導活動」	社區_____場；主題：_____ 醫院_____場；主題：_____ 校園_____場；主題：_____ 職場_____場；主題：_____
辦理「戒菸班」	共計_____場；每班人數_____人；每班全程共_____小時
「電話戒菸諮詢」服務	執行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
辦理「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課程	共計_____場；每場_____人 辦理對象：_____
其它(請說明)	

單位主管同意並簽章：_____

※以上推動業務需附上相關證明佐證資料

※請至「台灣菸害防制衛教師聯盟」網站(<http://www.ttcea.org>)填寫報名資料後，並將「戒菸初、進階訓練結訓證明」、此「推薦函」及相關折抵實習課程相關文件於報名網頁附檔方式上傳或 Mail 至 ttcea2012@gmail.com 或傳真至 02-33931027 以完成報名作業，報名確認請洽 0975-797815 田小姐或吳先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戒菸衛教師認證課程訓練抵免實習申請表

申請人		服務單位		職稱	
抵免資格(請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曾實際從事戒菸班工作三個月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曾實際從事戒菸門診或門診戒菸工作三個月以上					
欲抵免時數：(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抵免實習(曾從事戒菸門診或戒菸班業務，請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戒菸班 <input type="checkbox"/> 門診戒菸 <input type="checkbox"/> 2.不抵免(未曾從事「戒菸門診」及「戒菸班」相關業務)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__年__月__日		

申請抵免檢附資料：

1. 門診戒菸或戒菸門診抵免辦法：附上三份個案資料表/追蹤紀錄表、VPN 系統登入資料畫面或門診衛教相關資料等。
2. 戒菸班抵免辦法：一年內至少辦理過一場戒菸班(需擔任講師)。附上(1)戒菸班課程表(2)戒菸班簽到表(3) 戒菸班學員 CO 紀錄；或附上成果報告書等資料。

由於個資法的關係，請將相關個資塗掉；資料也將於審核完畢後作銷毀。

審核結果(由專家審核後填寫)：

- 1.通過
- 2.未通過，原因：